附件

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

申报书

中心名称：（请使用仿宋 3 号字）

依托主体学科：（填写一级学科）

牵头高校： (公章)

中心主任：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地方教育行政部门： (公章)

2021 年 8 月

一、中心情况和现实需求（2000字）

1.发展历程（简要介绍组织形式、研究方向、主要协同单位等方面的演变过程）

2.综合实力（具体介绍中心运行管理、科研条件、人才团队、科研任务、成果贡献、行业产业社会影响力等总体情况）

3.现实需求（简要分析经济社会、行业产业重大现实需求，满足需求的途径、政策环境、科技形势等）

二、省级认定后取得的标志性成果（5000字）

具体介绍不超过5项在重大科技创新、技术转移与成果转化、政策建议与咨询报告、机制创新科研育人等方面的代表性成果或案例，以体现创新贡献和协同增效，突出服务需求、支撑发展、传承文化、支撑决策等方面的主要贡献和重要意义。

 三、未来四年发展规划（3000字）

 1.发展目标

 2.重点任务

 3.实施计划

 4.保障措施

 5.预期成效

 四、中心自我评价

 简述存在问题、改进措施，面临挑战、应对思路等。

 中心主任（签名）

 五、牵头高校推荐意见及支持保障措施

 （盖章）

 六、地方推荐意见及经费投入承诺

 （盖章）

 七、附件

 1.省级认定支持相关佐证文件（包括省级协同创新中心认定文件，专项资金投入证明材料等）

 2.协同创新中心相关佐证材料（包括骨干人员名单，10 项以内重要科研成果或领导批示清单，中心发布的规章制度清单及证明材料等）

 3.牵头高校相关佐证材料（包括对牵头高校自主创新能力提升、促进“双一流”建设发展的作用和贡献的相关材料，学校出台支持中心建设的规章制度清单及证明材料等）

 4.产学研协同能力佐证材料（包括协同单位参与组建协同创新中心的原始协议以及本次参与共建的知情同意书，其他有关单位对中心建设支持投入证明，行业产业委托任务、共建研发平台、技术转移、成果转化、市场企业用户评价等）

 备注：

 1.本申报书所填内容须真实客观、准确规范、简明扼要；

 2.本申报书所填内容均为中心获省级认定以来的数据；

 3.本申报书所附佐证材料须真实可靠，否则取消申报资格并予以通报。